海南省计量测试所 2022 年度 决算公开报告

目 录

第一	部分	基本情况	1
一、	单位职	\责	1
二、	机构设	置	1
第二	.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2
第三	部分 2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
一、	收入支	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
二、	收入决	算情况说明	2
三、	支出决	算情况说明	3
四、	财政拨	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
五、	一般公	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
六、	一般公	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七、	政府性	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八、	国有资	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九、	一般公	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7
十、	预算绩	放情况说明	8
+-	、其他	上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1
第四	部分	名词解释	12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一、单位职责

海南省计量测试所是由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授权的省级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主要承担的工作职责是: 1、负责保存、维护、使用经国家批准建立的计量标准; 2、负责研究、建立省级最高计量标准及社会公用计量标准; 3、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量值传递工作; 4、在授权范围内执行强制检定和其它检定任务,开展计量测试和计量校准工作; 5、承担计量科学、测试技术的研究任务以及计量测试仪器设备的研制任务; 6、承担计量技术法规的研究、起草等技术性工作; 7、承担计量仲裁检定任务; 8、承担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和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授权或委托的其它任务。

二、机构设置

海南省计量测试所是纳入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下设:办公室、业务科、长度室、热工室、理化室、力学室、流量室、衡器室、电学室等9个科级机构,核定事业编制 62 名,其中:所长1名、副所长3名,科级领导职数 15 名 (9 正 6 副),工勤人员 5 名,专业技术人员 38 名。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 二、收入决算公开表
- 三、支出决算公开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公开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公开表
- 以上报表见附件1。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1,893.15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49.28 万元,增加 2.61%。主要原因:招聘新人和工资增加。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较 2021 年度决算数减少 0.05 万元,主要原因是支付银行手续费减少。年初结转结余 113.14 万元,主要是上年的云龙基建结余,与 2021 年度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等云龙基建项目完成财务决算后冲平。结余分配 0 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893.1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893.15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893.1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77.15 万元,占 78.03%;项目支出 416 万元,占 21.97%;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 1,893.15 万元。与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162.42 万元,增加 9.39%。主要原因:一是社保基数调高;二是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增加。

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 113.14 万元, 主要是上年的云龙基建结余, 与 2021 年度决算数持平, 主要原因是等云龙基建项目完成财务决算后冲平。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893.1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1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支出增加 162. 42 万元,增加 9. 39%,主要原因是 2021 年 4 月份新招聘 11 名工作人员增加 8-12 月份工资,2022 年发放全年新招聘 11 名工作人员的工资。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93.1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599.5 万元,占84.4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61.65 万元,占8.52%;住房保障(类)支出 86.2 万元,占4.55%;抚恤(类)支出 1.78 万元,占0.10%;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45.8 万元,占2.4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757.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93.15,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73%。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

年初预算为 27.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0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琼财支审 [2022] 701 号文 2022 年第一次收回省本级当年部门预算资金 1.08 万元。

2.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1,528.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9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6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中新招聘人员工资、社保等增加。

3.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 监督管理与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9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99.4 万元,完成年初 预算的 100%,年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86.95 万元,支出决算 103.22 万元,完成年初 预算的 118.7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职工缴纳的社保基数提高。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26.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3.4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职工缴纳的社保基数提高。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 (项)

年初预算为 1.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8 万元,完成年初 预算的 109.2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遗属标准调高。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 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 46.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8 万元,完成年初 预算的 99.1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67.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86.2 万元,完成年初 预算的 126.9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2022 年 职工缴纳的公积金的基数提高。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77.15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073.13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中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中的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394.27 万元,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中的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海南省计量测试所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海南省计量测试所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12.13 万元, 支出决算为 11.3 万元, 完成预算的 93.16%。
 -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11.13万元,占98.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17万元,占1.5%。具体情况如下:
-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1.13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1.13 万元, 主要用于燃料费、 维修费和车辆保险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数比预算数持平。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17 万元, 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0.17 万元,国内公务接待 3 批次,接待 12 人次;主要用于专家来我所检定标准器的业务交流。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万元,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接待0人次。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比预算数减少 0.83 万元,下降 83%。主要原因是因疫情原因,来琼人员减少,接待费开支相应减少。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 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项目支出自评项目 3 个,共 涉及资金 416 万元,基本支出自评项目 10 个,共涉及资金 1,477.15 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

我单位没有项目开展部门评价,根据省财政厅要求,各部门 要加强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重点绩效评价,我单位没有项目被 部门选中开展重点评价。

根据省财政厅的要求,500万以下的项目,单位自评通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的形式反映,我单位已按时通过预算一体化系统"预算绩效--绩效评价"上报。

下面列出事业运行1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包括项目绩效自评表和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事业运行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 名称	46000021Y0000000006717 -事业运行		7 填报 人	刘纯		联系方式		13876323111				
主管部门	127-省市	实施 单位	127013-省计量测试所									
是否 公开			网址									
资金构成(元)		年初预算 数	全年预 算数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资金	总额:	266.42	266.42	266.42		10		100		10		
其中: 财政资 金:		266.42	266. 42	266. 42				100				
单位	工资金:	0	0	0			0					
	专户管理	0	0	0				0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测器定 2、溯要的 3、标 强、具、 源研达 准 制	1、承担对企事业、医疗卫生、环境检测、贸易结算、安全防护等方面的计量器具实施强制检定和法律规定的其他检定、测试任务,开展校准工作。 2、满足我省十二大重点产业新增量值溯要求,填补我省计量能力空白,需要研究建立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差旅的达成率95%,培训合格率95%。3、建立最高计量标准、社会公用计量标准,承担授权范围内量值传递,执行强制检定和法律规定的其他检定、测试任务,开展校准工作,研究起草计量检					1、2022年5月30日-6月10日,国家法定计量检定机构考核组通过远程考核的方式对我所进行了复查加扩项的机构授权考核,我所顺利的通过了考核,目前我所通过授权的检定项目是188项,较2017年增加了12项,校准项目是230项,较2017年增加了18项,检测项目5项。2、2022年全年共完成校准现场检测单位275家,5000余台件;强检现场检测单位960家,31986台件;						
	定规程、计量技术规范,承办有关计量监督中的检定、校准工作。				 度	实				 未完		
一级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 性质	年度 指症	量单位	际完成值	完成 率	分值	得分	成原 因分 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 标	培训人数	//	100	人/ 次	247	100%	1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 益指标	检定工作准 确率	M	99	%	99	100%	50	50	
满意 度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	服务对象满意率	/\	95	%	98	100%	30	30	
合计								100	10 0	

事业运行项目绩效自评报告: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该项目年初预算数为266.42万元,全年预算数为266.42万元,执行数为266.4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2022年5月30日-6月10日,国家法定计量检定机构考核组通过远程考核的方式对我所进行了复查加扩项的机构授权考核,我所顺利的通过了考核,目前我所通过授权的检定项目是188项,较2017年增加了12项,校准项目是230项,较2017年增加了18项,检测项目5项;二是2022年全年共完成校准现场检测单位275家,5000余合件;强检现场检测单位960家,31986台件。

-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预算部门、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反映重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 2022年我单位没有项目在部门决算中反映项目绩效自评。
 - (三)部门评价结果。

无

(四)财政评价结果。

无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海南省计量测试所是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海南省计量测试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38.3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38.3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 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占用房屋面积 180 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 0 平方米,业务用房 0 平方米,其他(不含构筑物)180 平方米。

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从车辆种类说明:轿车 1 辆、越野车 0 辆、小型载客汽车 0 辆、大中型载客汽车辆、其他车型 0 辆,其他车型主要是 1 辆;从车辆使用情况说明: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11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台(套)。

年末在建工程 4,673.14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 指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各类财政拨款。
- 二、上级补助收入: 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 三、事业收入: 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经营收入: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 的收入。
-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

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非同级财政拨款结余资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 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 金。

九、结余分配: 指事业单位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不包括事业单位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十一、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 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

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经费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六、行政运行: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市场主体管理: 反映市场准入、许可审批、信用监管等市场主体管理专项工作支出。

十九、市场秩序执法: 反映反垄断、价格监督、反不正当 竞争、规范直销与打击传销、网络交易监管、广告监管、消费 者权益保护、综合执法等市场秩序执法专项工作支出。

二十、信息化建设: 反映市场监督管理、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 二十一、质量基础: 反映计量、标准、认证认可、检验检测等质量基础专项工作支出。
- 二十二、质量安全监管: 反映质量安全监管、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等质量监管专项工作支出。
- 二十三、食品安全监管: 反映食品安全监管等专项工作支出。
- 二十四、事业运行: 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 二十五、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支出: 反映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 二十六、培训支出: 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 二十七、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 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 二十八、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 二十九、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 三十、其他优抚支出: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行政单位医疗: 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 医疗经费, 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 医疗经费。

三十二、事业单位医疗: 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 医疗经费, 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三十三、公务员医疗补助: 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三十四、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三十五、住房公积金: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六、购房补贴: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 行政事业单位 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 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